

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

沪松国动〔2025〕13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度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 责任清单》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，办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2025年度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

2025年5月8日



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度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

一、重点普法内容及责任部门

1. 习近平强军思想、习近平经济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反分裂国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〉的规定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4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5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《上海市民防条例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6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》《上海市民防工程建设和使用管理办法》（防护工程科、区民防工程管理所）。

7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8.《上海市防空警报管理办法》（指挥行动科、区民防指挥通信保障中心）。

9.《上海安全生产条例》《上海市防汛条例》《上海市消防条例》（机关各科室、办属各单位）。

二、重点普法对象

- 1.区国防动员系统各级领导干部、工作人员；
- 2.国防动员领域管理服务对象；
- 3.社会公众。

三、普法工作要求

1.把普法融入制度建设过程。落实公开征求意见和政策解读要求，及时通过国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并建立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。及时宣传解读新修订、新出台的涉及国防动员的法律法规，以通俗易懂的形式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等内容讲清讲透。

2.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在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、防空警报试鸣（全民国防教育日）等时间节点，采用设点宣传、培训讲座等多种形式，充分运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，积极开展面向社会的宪法、国防动员法、人民防空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。充分利用业务培训、执法检查、行政服务、训练演练、学校国防

动员教育等业务工作，面向社区、学校等社会公众面开展日常性法治宣传。

3.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。积极依托民防科普馆、公用民防工程、人防驿站、国防主题公园等空间，设立法治宣传栏、标识等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，拓展国防动员法治宣传教育的途径和方法。

4.加强组织领导和考核评估。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普法工作纳入区国动办总体工作布局，加强对普法责任制履行情况的考核评估。

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

2025年5月12日印发
